

全国花卉产业发展规划 (2011-2020 年)

国家林业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

前 言

党的十八大提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我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

花卉业既是美丽的公益事业，又是新兴的绿色朝阳产业。发展花卉产业对于绿化美化环境、建设美好家园，调整产业结构、促进城乡人均收入翻番，扩大社会就业、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都具有重要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花卉产业得到迅猛发展。据统计，2010年全国花卉种植面积 91.76 万公顷，销售额近 862.00 亿元，分别是 2000 年的 6.2 倍和 5.4 倍。我国已成为世界花卉生产大国。

2011 年，国家林业局将花卉产业作为林业十大主导产业之一列入《林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科学编制《全国花卉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 年）》（以下简称《规划》），对于加快花卉产业发展，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强农惠农政策，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绿色增长具有重要意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要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中发[2012]1 号）》和《林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林规发[2011]194 号）》，制定本《规划》。

《规划》根据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现代农业、现代林业建设的新形势，在全面系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认真分析了我国花卉产业发展的现状、问题、需求和潜力；遵循花卉产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经

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兼顾的原则，明确提出了新时期我国花卉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确定了全国花卉产业发展战略、产业布局和建设重点，提出了实施《规划》的主要政策和保障措施。《规划》作为指导全国花卉产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各地开展花卉工作的重要依据。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现状	1
第一节 主要成就	1
第二节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5
第二章 需求分析	7
第一节 发展形势	7
第二节 发展潜力	10
第三章 发展思路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3
第四节 产业布局	15
第四章 发展战略	24
第一节 花卉品种创新体系	24
第二节 花卉技术研发推广体系	26
第三节 花卉生产经营体系	27
第四节 花卉市场和流通体系	29
第五节 花卉社会化服务体系	30
第六节 花文化体系	32

第五章 建设重点	36
第六章 保障措施	39
附表（图）：	44
表 1-1：2010 年全国花卉产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44
表 1-2：2010 年全国花卉产销情况统计表	45
表 1-3：2010 年全国花卉生产经营实体情况表	46
表 1-4：2010 年全国花卉保护地栽培情况表	47
表 2：2015 年全国花卉产销目标规划表	48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	50
表 4：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建设规划表	55
表 5：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规划表.....	56
表 6：国家级花卉市场和国家级花卉物流中心建设规划表.....	57
图 1：中国花卉产业布局示意图	58
名词解释.....	59

第一章 发展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花卉业经历了恢复发展、巩固提高和调整转型的发展阶段。花卉产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正在由传统单一的花卉种植业向花卉加工业和花卉服务业延伸，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现代花卉产业链。

第一节 主要成就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花卉产业规模稳步发展，生产格局基本形成，科技创新得到加强，市场建设初具规模，花文化日趋繁荣，对外合作不断扩大，对于绿化美化环境、调整产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扩大社会就业、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产业规模稳步发展

据统计，2010 年，全国花卉种植面积 91.76 万公顷，销售额 862.00 亿元，分别是 2000 年的 6.2 倍和 5.4 倍。江苏、河南花卉种植面积超过 10 万公顷，分别达到 11.57 万公顷和 10.61 万公顷；广东、江苏的花卉销售额突破百亿元，分别为 110.80 亿元和 104.86 亿元，实现了历史性跨越。

二、生产格局基本形成

形成了以云南、辽宁、广东等省为主的鲜切花产区，以广东、福建、云南等省为主的盆栽植物产区，以江苏、浙江、河南、山东、四

川、湖南、安徽等省为主的观赏苗木产区，以广东、福建、四川、浙江、江苏等省为主的盆景产区，以上海、云南、广东等省（市）为主的花卉种苗产区，以辽宁、云南、福建等省为主的花卉种球产区，以内蒙古、甘肃、山西等省（区）为主的花卉种子产区，以湖南、四川、河南、河北、山东、重庆、广西、安徽等省（区、市）为主的食用药用花卉产区，以黑龙江、云南、新疆等省（区）为主的工业及其他用途花卉产区，以北京、上海、广东等省（市）为主的设施花卉产区。同时，洛阳、菏泽的牡丹，大理、楚雄、金华的茶花，长春的君子兰，漳州的水仙，鄱陵、北碚的蜡梅等特色花卉也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三、科技创新得到加强

据不完全统计，全国现有省级以上花卉科研机构 100 多个，设置观赏园艺和园林专业的高等院校 100 多所，花卉专业技术人员达到 16 万人。成立了“全国花卉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立了“国家花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取得了一批科研成果。“花卉新品种选育及商品化栽培关键技术研究示范”、“名优花卉矮化分子、生理、细胞学调控机制与微型化生产技术”等项目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获得国家植物新品种权保护的观赏植物新品种有 259 个，其中由我国自主培育的有‘中国红’月季、‘风华绝代’菊花等。

四、市场建设初具规模

据统计，2010 年全国有花卉市场 2865 个。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广东陈村花卉世界、江苏武进夏溪花木市场等已经成为全国具有代表性的专业花卉市场。全国现有花店近 8 万家，网络花店 2000

多家，还有一大批具有我国特色的批零兼营花店分布在各大批发市场。随着产业发展，花卉营销手段不断出新：北京世纪奥桥园艺中心、浙江虹越园艺等为代表的时尚花卉超市和花园中心不断涌现，以长沙都市花乡、成都春天花坊等为代表的连锁花店开始形成，网络花店、鲜花速递和花卉租摆等新型零售业态不断出现。

五、花文化日趋繁荣

以举办大型花事活动为载体，不断挖掘花文化内涵，将花卉主题展览展示与花卉产业园区建设、休闲观光旅游相结合，使赏花为主题的旅游市场逐年扩大，极大地促进了产业链的延伸。进入新世纪以来，举办了一系列国际性和全国性花事活动，主要有：沈阳、西安世界园艺博览会，北京和上海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广州亚洲杯插花花艺大赛，重庆亚太兰花大会，广东顺德、四川成都、北京顺义和山东潍坊中国花卉博览会，沈阳和西安中国杯插花花艺大赛。重点城市和重点花卉产区举办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花卉主题活动。

六、对外合作不断扩大

2010年，全国花卉出口4.63亿美元，是2000年的18倍。云南、广东、福建已成为主要出口花卉生产基地，产品销往日本、荷兰、韩国、美国、新加坡及泰国等50多个国家和地区。目前，正在开拓澳洲、东欧、东盟、中东和中亚等花卉出口的新兴市场。

中国花卉协会积极参与国际合作，先后成为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AIPH)、世界月季协会联盟(WFRS)、国际茶花协会(ICS)、亚洲花店协会(AFA)会员单位，国际地位不断提高。通过中国花卉协会的中介作

用，吸引了一大批境外花卉企业落户国内，促成了一批国内花卉企业到国外投资兴业。

第二节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品种创新和技术研发能力不强

我国主要商品花卉品种、栽培技术和资材等基本依赖进口，花卉种质资源保护不力，开发利用不足，科研、教学与生产脱节现象仍然存在，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科技成果转化率较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花卉新品种和新技术较少。

二、产品质量和产业效益不高

我国花卉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相对落后，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程度较低；花卉产品质量不高，单位面积产值较低；产品出口量较小，国际市场竞争力较弱。

三、市场流通体系不健全

花卉市场布局不合理、管理不规范和服务不到位等问题依然突出；花卉物流装备技术落后，标准化、信息化程度低，花卉物流企业发展滞后，税费负担过重。

产生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

一是行业管理缺位。花卉行业管理体制和机制不健全，国家和地方政府部门大多没有专门的花卉行业管理机构；花卉行业组织不健全，无专职人员、无经费保障、无办公场所现象突出，难以发挥应有作用；专业合作组织发展滞后，凝聚力与影响力不够。

二是扶持政策缺乏。对花卉种质资源保护、新品种选育、技术研发等公益性事业扶持不够；对市场建设、物流配送、社会化服务等产业基础性建设缺乏支持；对花卉品种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品牌创建、

龙头企业发展等缺乏鼓励性政策；行业投融资和保险体系缺失。

三是社会化服务体系不健全。花卉统计渠道不畅，统计系统不健全，统计数据不准确，发布不及时；质量监督和检验检疫检测机构缺乏；花卉标准体系不完善、宣传贯彻执行不到位；花卉认证工作尚未起步；全国性花卉信息服务网络体系缺乏，生产供应与市场需求信息不对称。

第二章 需求分析

第一节 发展形势

从国际上看，花卉生产潜力巨大，消费需求旺盛。一是花卉产业已经成为最具活力的产业之一。根据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AIPH）和国际花卉贸易联盟（Union Fleurs）发布的《2011年国际花卉植物统计报告》，2010年全球盆花和切花生产总面积约为56万公顷，总产值约为265亿欧元，继续保持增长势头。二是花卉生产正在向发展中国家转移。随着发达国家土地、劳动力等生产成本的增加，以及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花卉生产正在由欧美等发达国家向劳动力和土地等成本相对较低的发展中国家转移，而欧美等花卉产业发达国家不断向种子、种苗、种球和新品种研发等高附加值的产业前端集中。三是发达国家依然保持旺盛的消费需求，中国、印度、俄罗斯和巴西等新兴经济体国家花卉消费潜力巨大。

从国内看，未来十年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稳步推进的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也是全面开创现代花卉业发展新局面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一、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需要把花卉产业放在突出地位加以发展

“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的“美丽中国”，是推进生态文明

建设的目标，为我国花卉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拓展了空间，赋予了新的使命。实现这一目标，需要把花卉产业放在更加突出的地位加以发展，作为改善环境、美化家园的重要基础产业来抓。

二、建设森林城市、园林城市和宜居城市，需要把花卉产业作为城市建设的基础产业加以发展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和城市群的蓬勃兴起，加强城市绿化美化，完善城市生态功能，消减工业“三废”、噪音污染、钢筋水泥丛林和热岛效应带来的“城市病”，建设森林城市、园林城市和宜居城市，成为市民的普遍愿望，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大力发展花卉产业，可以为城市提供更多更好的绿化美化材料，提升城市绿化美化水平，这既是城市发展对花卉产业的要求，也是花卉产业发展的重要机遇。

三、促进绿色增长，需要充分发挥花卉业的重要作用

绿色增长是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人与自然和谐的发展模式，是低排放、低能耗、低污染的发展道路，体现着科学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花卉业是绿色产业，符合以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为基础的低碳经济要求，通过技术创新、制度创新和发展理念转变，实现花卉生产经营模式现代化，提高花卉业能源利用效率和创建清洁能源结构，可以为我国发展绿色经济作出应有的贡献。

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需要发挥花卉产业带动能力强的优势

国家林业局将花卉产业作为林业十大主导产业之一列入《林业发

展“十二五”规划》，确立了花卉产业作为林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地位。发展花卉产业，从科研、生产、流通到消费，产业链条长，产能吸收能力强，可以带动上游种苗、种球、种子产业，以及下游花卉加工业、花卉物流业和花卉服务业的发展；可以带动温室、机械、花肥、花药、花器、花材等相关产业和支持产业的发展；还可以延伸到休闲旅游、医疗、保健、食品、日用化妆品等领域，具有明显的市场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五、扩大国内需求，需要充分发挥花卉业的拉动作用

在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外部需求明显下降的形势下，必须加速转型，才能更好地应对复杂的国际环境；更多地依靠国内需求特别是消费需求的拉动，才能保持我国经济平稳较快增长。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温饱问题基本解决，人们不再仅仅满足于衣食住行等物质生活的需要，而是越来越追求更加丰富的文化休闲等精神生活。与花卉相关的旅游、观光、休闲、体验、教育、会展、婚庆、节日、文化、艺术等活动蓬勃开展，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青睐，花卉消费潜力日益明显，有望成为扩大国内需求的新兴力量。

六、促进社会就业和农民增收，需要发挥花卉产业比较效益高的优势

花卉业经济效益显著，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每一个花卉生产者，又需要有若干人为其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发展花卉业，可以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市下岗人员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促进社会和谐。实践证明，随着花卉业的发展，很多花卉产区农民通过直接生

产花卉或为花卉生产提供服务等渠道，增加了经济收入，过上了富裕生活。

七、推动文化繁荣发展，需要发挥花文化源远流长和底蕴深厚的优势

在中华民族漫长的发展过程中，花卉与人类生活的关系密切，不断地被注入人们的思想和情感，不断地被融进文化与生活的内容，从而形成了与花卉相关的文化现象和以花卉为中心的文化体系，形成了中国花文化。中国花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继承传统花文化，赋予时代特色，不断创新发展，满足时代需求，既是花卉产业发展的需要，也是发展繁荣社会主义文化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需要。

第二节 发展潜力

我国发展花卉产业优势明显、潜力巨大，主要体现在资源、消费、就业、生产力和花文化等方面。

一、花卉资源开发利用潜力巨大

我国花卉种质资源丰富，是很多名贵花卉的世界起源中心和野生花卉资源宝库，拥有高等植物近 3 万种，居世界第 3 位，仅兰科植物就有 170 余属 1200 余种，其中特有种达 500 种左右；在两千多年的花卉栽培过程中，我国培育出了数千个花卉品种。合理开发利用这些资源，可以培育出具有特殊性状与竞争力的花卉新品种。

二、国内花卉消费潜力巨大

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加快和城市群的兴起，

城市园林建设对花卉需求旺盛。另一方面，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城乡居民消费层次和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对花卉需求日趋多样化，为花卉消费带来巨大的增长空间。据统计，世界人均盆花和鲜切花年消费额约 20 美元，而我国人均消费水平仅 0.5 美元，市场潜力很大。

三、生产力提升空间很大

据统计，2010 年丹麦、加拿大、荷兰、瑞士、芬兰等国的切花和盆栽植物每公顷平均产值超过 50 万欧元，而我国切花和盆栽植物每公顷产值不到 3 万欧元，具有较大提升空间；我国非设施栽培产品产值提升空间更大。

四、解决社会就业优势明显

花卉产业是劳动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涉及部门多、领域广、链条长，需要大量劳动力参与。花卉种植可以有效吸纳大量农村劳动力，花卉加工、营销服务等可以有效提供城乡就业机会。

第三章 发展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强管理，提质量，惠民生”理念，以发展现代花卉业为主题，以加快转变花卉产业发展方式、提升花卉产业质量效益为主线，以实现兴花富民为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政府宏观引导，坚持依靠科技进步，优化产业结构，做强花卉种植业，发展花卉加工业，培育花卉服务业，着力构建全国花卉产业发展六大体系，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作出新贡献。

专栏 1 全国花卉产业发展六大体系

全国花卉产业发展六大体系——指先进的花卉品种创新体系、完善的花卉技术研发推广体系、发达的花卉生产经营体系、高效的花卉市场和流通体系、健全的花卉社会化服务体系和繁荣的花文化体系。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市场导向和政府引导相结合。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加强政府宏观引导和调控，加大扶持力度，优化区域布局，调整产业结构，规范市场秩序。

——坚持适度规模与提质增效相结合。保持适度的种植规模，以

提质增效为目标，努力转变产业发展方式，由数量扩张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坚持科教兴花、自主创新。依靠科技进步，重视人才培养，加强品种创新和技术创新，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

——坚持合理布局、优化结构。因地制宜，优化区域布局，加快产业集聚，结合城市群发展和新农村建设，形成和巩固高效花卉产业带、产业园和产业集群，延长产业链，实现一、二、三产业联动，提高产品附加值。

——坚持立足内需、扩大外销。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引导消费，不断扩大内需。发挥比较优势，发展特色花卉，开拓新兴市场，提高国际市场份额。

——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兼顾。发挥花卉产业优势，增加经济效益，实现兴花富民；发挥花文化优势，促进社会和谐；发挥绿色和美化优势，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着力推进现代花卉业建设，着力提升花卉质量效益，花卉品种创新和技术研发能力显著增强，先进实用配套技术得到广泛应用，产业结构和布局更趋合理，市场流通体系基本健全，花文化体系初步构成，基本实现花卉生产标准化、经营规模化、发展区域化、服务专业化。我国现代花卉产业发展的战略步骤分两步走，主要发展目标是：

一、2011-2015年主要目标

- 花卉种植总面积稳定在 130 万公顷左右；销售额达到 1700 亿

元，总出口额 10 亿美元。

- 培育产值超亿元花卉企业 20 个。
- 新增就业岗位 150 万个。
- 专业技术人员在花卉从业人员中的比重达到 5% 。
- 现有花卉种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主要商品花卉品种国产化率明显提高。
- 花卉标准体系基本健全，产业标准化程度显著提高。
- 花卉信息指导和社会化服务得到加强，全国花卉信息网络初步形成，花卉供求信息网络和价格指数体系基本建立。
- 建立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 50 个。
- 重点培育全国综合性和专业性花卉品牌展会 10 个。

二、2016—2020 年主要目标

- 种植面积保持基本稳定，产业结构更趋合理。
- 培育产值超亿元花卉企业 30 个。
- 新增就业岗位 300 万个。
- 专业技术人员在花卉从业人员中的比重达到 7%。
- 现有花卉种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主要商品花卉品种国产化率大幅提高。
- 花卉标准体系健全，产业标准化程度大幅提高。
- 花卉产业基本实现信息化管理。
- 建立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 50 个。

专栏 2 2011-2020 年花卉产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2010	2011-2015	2016-2020	属性
面积（万公顷）	92	130	130	预期性
销售额（亿元）	862	1700	—	预期性
出口额（亿美元）	4.6	10	—	预期性
新增就业岗位（万个）	458	150	300	预期性
专业技术人员在花卉从业人员中的比重	3.5	5%	7%	预期性
产值超亿元花卉企业（个）	10	20	30	预期性
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个）	0	50	50	预期性

注：2016-2020 年，花卉生产面积继续稳定在 130 万公顷左右，花卉生产用地逐步向不适宜粮食生产的非农业用地和城郊转移。进一步贯彻“强管理，提质量，惠民生”理念，紧紧围绕“兴花富民”目标和“发展现代花卉业”主题，着力转变花卉产业发展方式，稳定花卉种植业，积极拓展花卉加工业和服务业，提升花卉产业质量效益，提高花卉为城市化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为城乡居民提供更多就业机会。

第四节 产业布局

依据我国自然地理条件、历史文化背景和花卉产业发展现状，结合我国城市和城市群发展水平及新农村建设，参照相关规划将全国划分为华北、东北、华东、华南、西南、西北和青藏高原 7 个花卉产业发展区，并依据各省（区、市）提供的相关资料，确定各区域发展重点。

一、生产布局

（一）华北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山东、河南 7 省（区、市），拥有京津冀、山东半岛和中原等 3 个城市群，其经济较发达，科技创新能力强，人才优势明显，有较为完善的花卉生产设施，花卉产业规模优势明显。

重点发展牡丹、芍药等特色花卉，红掌、蝴蝶兰、竹芋等高档盆花；鼓励发展国槐、刺槐、月季等绿化观赏苗木和观赏蕨类植物，菊花、百合、彩色马蹄莲等出口型切花，辛夷、山茱萸、玫瑰、金银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因地制宜发展麦秆菊、补血草、万寿菊等花卉种子。

（二）东北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3 省，拥有辽中南、哈尔滨、长春等 3 个城市群，其经济较发达，生态环境良好，区域花卉特色鲜明，长春君子兰、凌源鲜切花等在国内外有较高的知名度，但产业基础相对薄弱。

重点发展君子兰等特色盆花，唐菖蒲、百合、彩色马蹄莲等花卉种球和切花；鼓励发展万寿菊等工业用花卉；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宿根性野生花卉资源。

（三）华东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 7 省（市），拥有长江三角洲、长江中游、长株潭、合肥等 4 个城市群，其市场经

济发达，民营资本雄厚，花卉产业基础良好，特色产品在全国有较高知名度，是我国花卉发展水平最高的地区之一。

重点发展香樟、桂花、茶花、玉兰、龙柏、樱花、红花檵木等绿化观赏苗木，国兰、热带兰、凤梨等高档盆花；鼓励发展石蒜、香石竹等花卉种球种苗；因地制宜发展五针松、罗汉松、杜鹃等盆景和造型苗木，百合、香石竹、非洲菊、杨桐等切花切枝，金边瑞香、观赏竹和蕨类等特色植物，铁皮石斛、杭白菊、玫瑰等食用、药用和工业用花卉。

（四）华南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广东、福建、广西、海南 4 个省（区），拥有珠江三角洲、海峡西岸等两个城市群，其经济较发达，生态环境良好，花卉生产经营水平较高、市场营销能力强、对外商贸往来频繁、产业竞争优势较强，在全国居领先地位。

重点发展天南星科、竹芋科、龙舌兰科等观叶植物，国兰等高档盆花，棕榈科等热带亚热带绿化观赏苗木，小叶榕、异叶南洋杉、苏铁等出口盆景；鼓励发展热带兰花，散尾葵、富贵竹等切叶切枝；因地制宜发展水仙花和观赏蕨类植物。

（五）西南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 4 省（市），拥有成渝城市群，其自然资源丰富，气候类型多样，花卉产业基础较好，优势产品在国内外有较高的知名度。

重点发展月季、香石竹、百合等鲜切花，银杏、桂花等绿化观赏苗

木；鼓励发展花卉种子（种苗、种球）；因地制宜开发利用杜鹃花、茶花和国兰等野生花卉资源。

（六）西北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陕西、甘肃、宁夏、新疆4省（区），拥有关中城市群，其幅原辽阔，气候干燥，花卉业起步较晚，产业基础薄弱。

重点发展百合、大丽花、三色堇等花卉种子（种苗、种球）；鼓励发展唐菖蒲、百合等切花；因地制宜发展红瑞木、丁香、榆叶梅等绿化苗木，玫瑰、薰衣草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七）青藏高原花卉产业区

本区包括西藏、青海两省（区），其气候类型独特，高山花卉资源丰富，但开发利用不够。

重点发展百合、唐菖蒲、郁金香等种球和切花，高山杜鹃、报春花和龙胆花等高山花卉；鼓励发展虎头兰、绣球花、大百合花等盆花；因地制宜发展雪莲花等药用花卉。

二、市场布局

根据花卉生产布局和消费需求，分别在13个主要花卉产区和8个主要花卉消费城市建设重点花卉市场。

（一）花卉产地市场

1. 太原：重点辐射华北地区和北京周边地区，以批发开花植物、花卉种子、种苗、种球为主，兼营盆栽、切花、观赏苗木。

2. 常州：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以销售苗木为主，兼营盆花与切花等。

3. 南通：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以销售苗木为主，兼营盆花与盆景等。

4. 杭州：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以销售暖温带或亚热带绿化苗木为主，兼营盆花与切花等。

5. 合肥：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以销售暖温带绿化苗木、盆景为主，兼营盆花与切花等。

6. 漳州：重点辐射华南地区和海峡西岸城市群，以批发中小型盆景、盆花、室内观叶植物和组织出口为主，兼营切花和热带亚热带绿化苗木等。

7. 潍坊：重点辐射华北地区和山东半岛城市群，以销售温带绿化苗木为主，兼营盆景与盆花等。

8. 许昌：重点辐射华北地区和中原城市群，以销售温带绿化苗木为主，兼营盆花与切花等。

9. 武汉：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武汉城市群，以销售亚热带绿化苗木、盆景为主，兼营盆栽植物。

10. 长沙：重点辐射华东地区和长株潭城市群，以销售暖温带或亚热带绿化苗木为主，兼营盆花与盆景等。

11. 广州：重点辐射华南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城市群，以批发盆花、室内观叶植物、高档绿化苗木为主，兼营切花、中小型盆景和热带绿化苗木等，带动出口。

12. 成都：重点辐射西南地区和成渝城市群，以销售暖温带绿化苗木为主，兼营盆景、盆花与切花等。

13. 昆明：重点辐射西南地区，以批发鲜切花为主，兼营绿化苗木、盆花与切花、球根等，带动出口。

(二) 花卉消费地市场

1. 北京：华北地区和京津冀城市群的切花、盆花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北京地区的物流配送中心。

2. 沈阳：东北地区和辽中南城市群的盆花、切花、盆景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沈阳地区的物流配送中心。

3. 上海：华东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的切花、盆花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物流配送中心。

4. 郑州：中部地区和中原城市群的绿化苗木、盆花、切花、盆景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

5. 武汉：华中地区和武汉城市群的绿化苗木、盆花、盆景、切花等绿化苗木、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

6. 广州：华南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城市群的盆花、盆景、切花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物流配送中心。

7. 重庆：西南地区和成渝城市群的绿化观赏苗木集散中心，重庆市及周边地区的物流配送中心。

8. 西安：西北地区和关中城市群的盆花、盆景、切花等花卉产品的集散中心，西安市及其周边城市群的物流配送中心。

三、科研布局

依托花卉相关院校和科研院所，整合科技资源，鼓励科研联盟，促进产学研结合，形成花卉科研协作网络，推动科研成果快速有效地

转化为生产力，在全国建设 13 个花卉研发中心。

（一）北京花卉研发中心

以温带观赏植物为中心，开展应用基础研究与产业技术开发，就重大理论和技术问题开展深入系统的基础研究，针对涉及全国花卉产业链整体效益的问题开展联合攻关，包括市场、物流、信息、标准、品种保护、花艺、文化创意等。

（二）太原花卉研发中心

以盆栽、切花植物为重点，充分利用野生观赏植物基因资源，开展新品种选育推广。

（三）沈阳花卉研发中心

以寒温带或寒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特别是针对耐低温绿化苗木、切花和盆花的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问题开展研究。

（四）上海花卉研发中心

以暖温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研发产业化技术，特别是针对切花、盆花种苗生产和检验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针对涉及花卉市场、物流、零售、花艺、出口等环节的共性问题开展公益性研究。

（五）南京花卉研发中心

针对观赏苗木、切花和盆花的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重点研究球根花卉及菊花品种、产品、市场、物流、出口等方面的问题。

（六）杭州花卉研发中心

以暖温带、亚热带观赏植物为主，特别是针对绿化苗木和盆花的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

（七）青岛花卉研发中心

充分利用青岛的独特地理位置和气候特点，开展出口型花卉产品研发和南花北移等研究。

（八）郑州花卉研发中心

以南北过渡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特别是针对“南花北移”、“东花西送”和具有地方特色花卉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

（九）武汉花卉研发中心

以南北过渡带观赏植物为中心，主要针对花坛花卉、蕙兰的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

（十）广州花卉研发中心

以热带、亚热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研发产业化技术，特别是针对盆花、观叶植物、切花、绿化苗木的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重点研究花卉市场、物流、出口等环节的共性问题。

（十一）海口花卉研发中心

以切叶、热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特别是针对东南亚优势绿化苗木

和地被植物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问题开展研究。

(十二) 昆明花卉研发中心

以温带、亚热带、热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特别是针对切花和盆花的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重点研究切花产品的市场、物流、出口等环节的共性问题。

(十三) 西安花卉研发中心

以温带观赏植物为中心，特别是针对耐低温干旱绿化苗木和盆花资源利用、品种培育、规模化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研究。

第四章 发展战略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按照前五年（2011-2015）、后五年（2016-2020）两步走的战略目标，着力构建花卉品种创新体系，健全花卉技术研发推广体系，提升花卉生产经营体系，完善花卉市场和流通体系，创新花卉社会化服务体系，繁荣花文化体系。

第一节 花卉品种创新体系

构建以常规技术与高新技术、自主创新与引进吸收、国家级与省（区、市）级科研教学机构相结合的花卉新品种选育科技创新体系；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育繁推一体化体系，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建立以花卉种质资源保护为重点的公共财政扶持机制，形成政策与资金扶持并举，促进花卉品种创新。

重点开展乡土观赏植物优良品种选育与应用、国内外名优新花卉品种的引种与推广、传统名花品种改良与质量提升、优势商品花卉品种选育和标准化栽培、花卉新品种测试与审(认)定、花卉重要功能基因挖掘与现代育种技术平台建设等。

一、花卉种质资源评价和利用

加强花卉种质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利用，尤其要加强中国特有的，具有较强抗旱、抗寒和抗病能力的花卉种质资源保护，以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威胁。在查明我国花卉种质资源的基础上，开展具有开发利用价值和潜在利用价值的主要花卉品种、重要乡土花卉品种、珍稀濒危花卉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工作。在充分评估的基础上，合理收集和

引进国外新优奇特观赏植物种质资源。建立国家花卉种质资源保存库和省（区、市）级花卉种质资源保存库，以原地保存为重点，原地保存与异地保存相结合，兼顾设施保存，建立健全全国花卉种质资源保存体系，遏制花卉种质资源的流失。根据花卉品种选育的方向和利用目的，进行科学的鉴定和评价，公布全国花卉种质资源重点保护目录。建设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动态监测体系，定期更新及提供可供利用的花卉种质资源信息。

二、花卉品种创新

根据市场需求，统筹布局、区域协作、优势互补，因地制宜地组织开展花卉新品种选育工作。通过选择育种、杂交育种、辐射诱变育种、航天诱变育种和分子育种等途径，培育新优特花卉种子、种苗和种球。

三、花卉品种审定与推广

严格贯彻执行《种子法》，制订和完善花卉品种审定制度和审定标准，加强国家级和省（区、市）级花卉品种审定机构建设。加强主要花卉品种的区域试验和审定工作，加大宣传推广力度，不断丰富和提高花卉优良品种品质。

四、花卉新品种登录和品种权保护

在保持现有的梅花和桂花国际品种登录权威的同时，争取获得更多我国传统特色花卉的国际品种登录权。成立全国花卉品种登陆委员会，建立和完善花卉新品种保护的规章制度，鼓励企业和个人积极申请品种权保护。依法打击品种侵权行为，改善品种创新环境。

第二节 花卉技术研发推广体系

建立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为基础的花卉技术研发体系；充分利用现有农林技术推广机构，逐步建立起以各级农林研发推广机构为主导，农村花卉合作经济组织为基础，花卉科研、教学等单位和花卉企业广泛参与、分工协作、服务到位、充满活力的多元化花卉技术推广体系。

一、花卉生产及配套技术

重点研发花卉繁育、种子种苗生产及配套生产关键技术，包括花卉育种高新技术、花卉良种（种子、种苗、种球）产业化快繁技术、容器栽培技术、设施化商品花卉苗木栽培技术，花卉采后包装处理与保鲜贮运技术等。

二、专用设施、设备与资材生产技术

开展花卉生产设施设计和建造等方面的技术研发，推进花卉产业配套技术创新。重点是：花卉生产基质、花肥花药、精准节水灌溉技术、花卉专用资材生产技术、花卉专用生产设施技术、节能环保新型冷链物流技术等配套技术研创。

三、花卉产品精深加工技术

重点突破酶工程、生物工程、现代发酵工程以及新型高效分离、分级、杀菌、防腐、保鲜、干燥等花卉产品精细加工技术，开发新型、高附加值花卉工业产品和医药中间体、功能性健康食品和配料等，开发超高压加工、脉冲电场杀菌、微波真空干燥、超微粉碎等新型加工设备，促进花卉加工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

四、专业人才培养

在各类农林院校扩大招生，培养面向企业的应用型花卉专业人才，做好高职高专院校花卉种植与养护专业的招生工作，面向生产基地与乡镇，培养技术员层次的专业人才；面向花店等零售业，培训技术能手，持证上岗；开展插花等竞技培训，不断提高我国花艺竞技水平。通过各种渠道组织参加对外交流，有计划、有组织地组织跨区域与出国考察、学习，提高各类花卉专业人才的认识与水平。

五、花卉技术示范推广

以花卉基地和花卉企业为载体和平台，以推广花卉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为目标，以实施主体培训为手段，提高花卉新品种转化率和花农对科技的吸纳能力，促进花卉知识、技术、信息、服务进村入户。把花农的培训纳入到农民培训的整体规划中去，委托花卉协会、农技站定期举办实用技能培训，特别是要大力开展深入田间地头的具体培训。

第三节 花卉生产经营体系

发挥花卉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推动花卉产业集群化发展，建立多层次花卉生产经营协调发展体系。

一、现代花卉产业示范园区

在全国发展一批现代花卉产业示范园区，利用现有各类涉农产业、科技、创业、示范等园区，建设花卉产业功能区，集花卉种子（种苗、种球）繁育基地、高档花卉生产基地、花园中心、科普培训中心和休闲观光等于一体，引导产业集群的形成与发展。

二、花卉龙头企业

培育一批经济效益高、辐射带动能力强、发展势头和产品市场前景好的企业，在项目立项、资金贷款、租金税费、技术支持、人才引进等方面重点给予扶持，鼓励企业申请专利、注册商标、争创品牌，培育特色产品，吸引有资金实力的各类企业进入花卉生产或经营领域，带动规模化生产、标准化种植、集约化经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三、花卉产业结构

调整种植结构。在积极发展传统特色花卉生产的同时，坚持适销对路、适地适花，不断更新品种，提高档次，增加产品附加值。在品种上，由主要依靠引进品种向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品种为主转变。

发展花卉精深加工业。在加快发展食用、药用和工业用花卉基地的同时，积极发展精深加工业，瞄准健康养生、美容养颜等新兴潜力市场，开发以花卉产品为原料的工艺、食品、化妆、医疗、保健品等，鼓励对花卉产品进行精深加工，培育新的产业增长点。

发展花卉相关产业。支持发展具有地方特色与优势的产业领域，鼓励提升多元化的花卉休闲产业，构建完善的花卉产业链。

鼓励外向型高端发展。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建设标准化的花卉产品出口基地，完善花卉产品出口的配套服务，构筑花卉出口绿色通道。

四、花卉品牌战略

加快建设区域和企业花卉品牌体系，支持品牌营销推广。鼓励地方政府和龙头企业争创驰(著)名商标、申请地理产品标志等，加大企

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创建力度，支持现代花卉生产企业注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和技术，加强花卉产品的包装、品牌设计与售后服务。

第四节 花卉市场和流通体系

建设全国性、区域性花卉产品市场，形成完整、高效的花卉市场体系；构建现代花卉物流配送网络，形成高效、快捷的花卉物流体系。

一、国家级花卉市场

根据资源、区位、交通、市场、信息等特点，在北京、上海、广州、昆明等地培育一批国家级花卉市场，以科技创新和机制创新为依托，吸引国内外大型花卉生产企业长期入驻，推行大宗花卉产品、花卉精品拍卖、远程交易等现代交易模式，促进花卉产品流通。

二、省级重点花卉市场

统筹整合各省（区、市）现有花卉市场资源，重点建设和规范发展集批发和零售于一体的花卉综合交易市场，满足本地及周边地区的花卉产品交易和花卉消费需求。

三、花卉营销网络

以大型城市和城市群为中心，支持发展各种形式的花卉零售经营服务网点和网络销售，满足广大群众不同层次的花卉消费需求，引导和鼓励在大型超市、酒店、社区、医院学校等地区发展花卉零售店，在城乡结合区域或绿色隔离区域发展品牌园艺中心，促进我国花卉零售业态多样化发展。鼓励各种花卉零售经营业态创新，包括花卉专卖店、品牌连锁店、花卉租摆服务站、园艺超市、园艺产品展销中心、花卉工艺坊等，建立健全具有中国特色的花卉营销服务体系。

四、现代花卉交易模式

探索现代交易模式，采取网上交易、鲜花拍卖等现代交易手段，促进花卉公平交易，确保产销双方权益。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对花卉的保鲜、包装、检疫、海关、运输、结算等服务环节实现一体化和一条龙服务，降低交易成本和风险，提高服务效率，带动全国及周边地区花卉产业的发展。

五、现代花卉物流配送网络

全面推进花卉物流与服务体系的标准化管理与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逐步建立健全花卉物流体系和冷链运输系统，促进我国花卉产品安全、高效、便捷流通。一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鼓励花卉生产和物流企业加强保鲜、冷库、运输、查验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国家和地方政府对花卉冷藏、配送、检测等基础设施建设给予扶持。二是加快花卉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支持物流企业利用先进信息技术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三是积极培育大型花卉物流企业，支持中小物流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专业化、特色化发展。

第五节 花卉社会化服务体系

建立以花卉行业协会和经济合作组织为主体，与政府公共服务相结合的国家、省、地、县花卉服务网络，在信息引导、技术支持、市场开拓、人员培训、质量检测检疫认证、金融保险等方面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一、现代花卉信息化平台

进一步完善花卉统计调查制度和信息管理制度，建立科学的花卉

业统计调查方法和指标体系；加强花卉统计基础工作，开展花卉统计理论和方法研究；积极推动地方花卉统计工作，充分发挥行业组织的作用和力量，促进花卉业统计信息交流，建立健全共享机制，提高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建立覆盖全行业的信息收集、处理与发布平台，开展全国花卉供求数量与价格信息收集与发布；加强花卉产品市场监测与预警工作，降低突发事件对产业的不利影响；构建花卉产业信息咨询服务平台，建立网络智库，为企业和花农解决生产过程中常见的技术问题、管理难题等。

二、花卉标准和认证

健全以质量为核心的生产、采后、包装、储藏、运输等花卉标准化体系，促进出口花卉产品质量标准与国际接轨；完善花卉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质量检验检测；构建适合我国国情的花卉认证体系，开展国际、国家、省（区、市）不同层级的产品质量和环保认证工作；建立花卉市场准入制度，加大市场监管力度，重点加强对主要花卉零售和批发市场经营的监管。

三、花卉社会组织建设

鼓励花卉重点产区政府设立花卉行业管理机构，制定花卉产业发展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促进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不断完善花卉产业管理与服务职能；扶持发展行业组织和各类专业经济合作组织，组织企业和农户开展订单式花卉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有效带动农户持续增收。

四、花卉金融和保险

通过加大政府资金投入，扩大金融资本，引入民间资本、工商资本、外资资本等形式，建立多元化的融资机制，建立切实可行的资金支持体系；将花卉纳入特色农业或林业保险品种试点，积极发展多形式、多渠道的花卉商业经济保险，建立花卉保险服务网络，加快花卉业保险体系建设。

第六节 花文化体系

继承和发扬我国传统花文化，适应社会发展需求，不断丰富花文化内涵，将花文化融入生态文化、和谐文化及城乡发展之中，密切花卉与人们生活的内在联系，提升花卉产品的内在价值，引导花卉消费。

一、花文化艺术

系统收集、整理和研究花卉诗词歌赋、绘画、戏曲等花卉文学、花卉栽培和应用史料，深入挖掘我国传统名花的人格化寓意和思想内涵，赋予时代精神，开发与花卉相关的图书出版物以及影视戏剧、音乐动漫等产品。积极支持发展一批高水平的插花花艺培训和盆景、造型植物生产企业，研究、继承和发扬我国传统插花、盆景和植物造型等花卉艺术，组织开展境内外交流等活动，提高花文化艺术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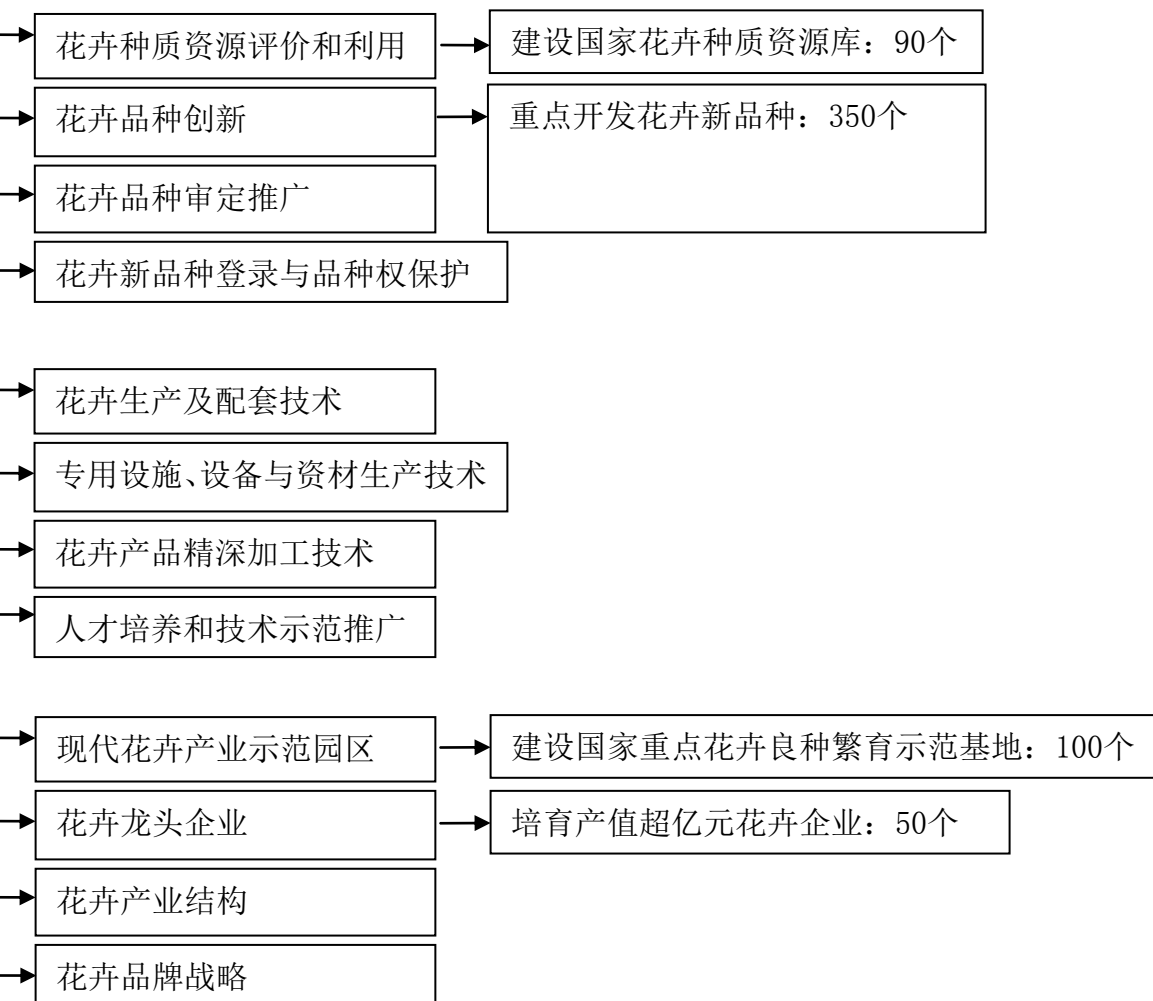
二、花文化示范基地

利用现有城市公园、植物园等公共资源，突出花卉元素，丰富花文化内涵，赋予花文化宣传、科普教育等功能；改造现有花卉生产基地、花卉公园、园艺中心等，强化花文化功能，着力建设具有展示、普及、教育、休闲、旅游观光等功能的花文化示范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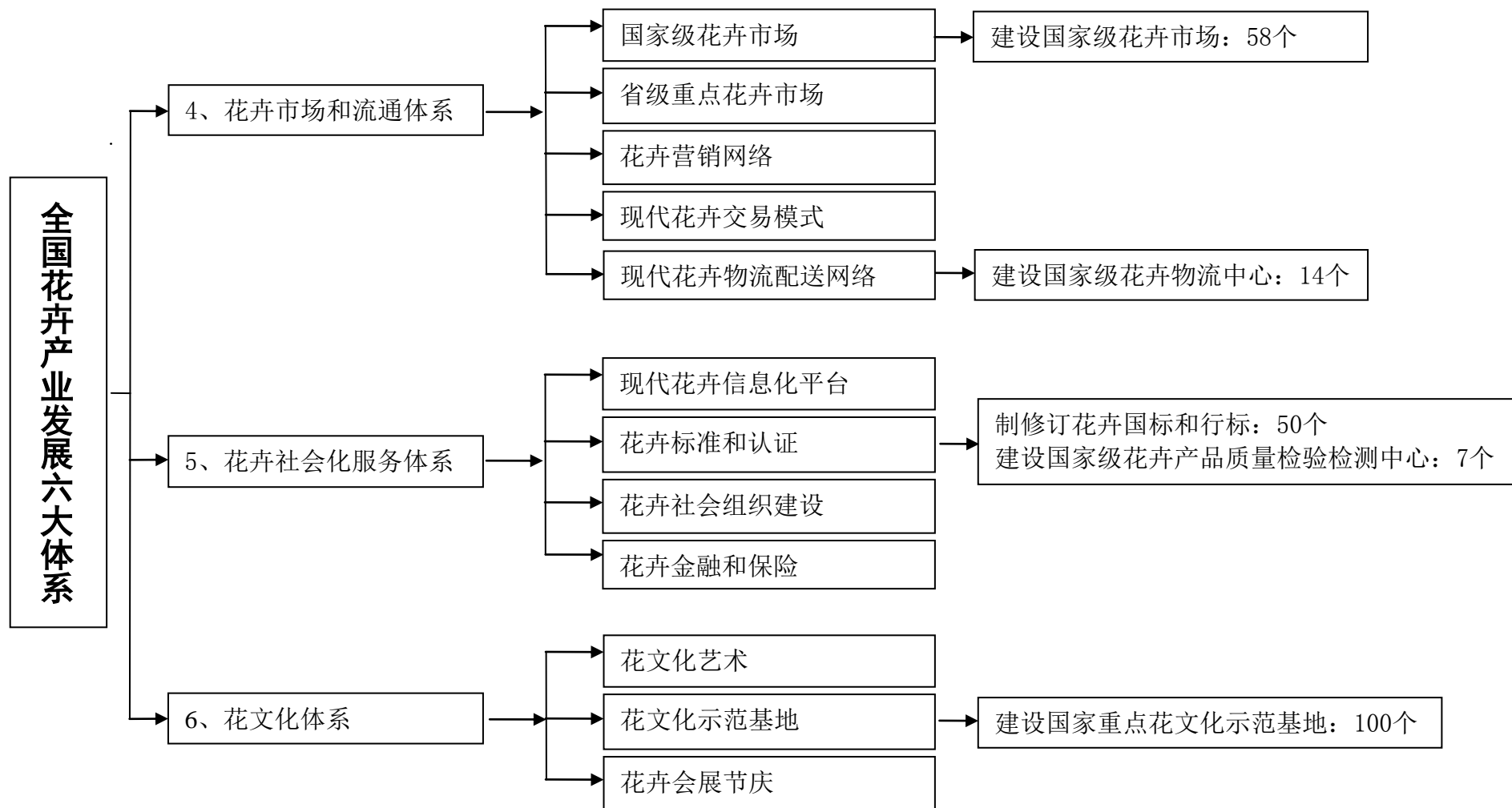
三、花卉会展节庆

挖掘、丰富和发展中华传统民俗和传统节日的花文化内涵，与国家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合理布局和办好中国花卉博览会、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国际花卉园艺展览会等全国性、国际性大型展会，办好各类花市、花会、花节等地方特色、民族特色花事活动，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丰富文化生活，引导花卉消费。

专栏 3：全国花卉产业发展六大体系构成及主要内容



专栏 3：全国花卉产业发展六大体系构成及主要内容（续）



第五章 建设重点

一、主要花卉种质资源保存

在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对我国特有花卉种质资源进行保护，依托现有花卉种苗基地和科研单位，建设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 90 个，到 2015 年建立 40 个，2016-2020 年建立 50 个。建设国家花卉种质资源数据库，动态监测我国花卉种质资源消长情况，定期更新及提供可供利用的花卉种质资源信息。

二、花卉新品种新技术研发

充分利用现有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的技术力量，在北京、沈阳、上海、南京、杭州、郑州、武汉、广州、海口、昆明和西安设立花卉新品种新技术研发中心，形成全国性的花卉新品种创新平台，开发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的花卉新品种 350 个，到 2015 年培育 150 个，2016-2020 年培育 200 个。加快特色花卉关键技术、花卉高新技术研发步伐，降低对国外品种、技术的依赖程度。

三、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建设

依托现有重点花卉苗木示范基地和龙头企业，在全国重点花卉产区设立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 100 个，到 2015 年设立 30 个，2016-2020 年设立 70 个，使之成为主要商品花卉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基地，花卉良种繁育基地，花卉产业专业化、标准化和规模化发展的集群。

四、花卉质量检测 and 标准认证

在东北片区、中部片区、西南片区、华东片区、华南片区、华中片区和华北片区选择适宜地点，建设国家级花卉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7 个，覆盖重点花卉产区。健全全国主要花卉标准体系，制修订花卉国家和行业标准 50 项，到 2015 年完成 20 项，2016-2020 年完成 30 项。加强花卉认证工作，提高花卉产品质量。

五、国家级花卉市场和物流中心

积极推进现代花卉交易市场建设，完善专业性花卉物流体系，成立花卉市场流通行业组织。在主要花卉产地、集散地、消费地建设国家级花卉市场 58 个，到 2015 年建设 34 个，2016-2020 年建设 24 个；国家级花卉物流中心 14 个，到 2015 年建设 6 个，2016-2020 年建设 8 个。

六、全国花卉信息平台建设

整合现有资源，在重点产区设置信息采集点和信息员，定期报送和发布花卉供求信息，建立国家、省、市、县花卉信息化管理网络，完善花卉统计系统，形成价格指数体系。建立中国花卉电子博物馆，面向大众普及花卉科技知识，弘扬花文化，引导花卉消费。

七、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建设

以文化创意产业基地、花卉生产基地、花卉市场和园艺中心等产业基础设施及科技馆、博物馆、展览馆、公园、植物园、教育培训、新闻出版等公益性机构为依托，开发与花卉相关的图书报刊、影视戏剧、音乐动漫等产品，开展传统插花、盆景和植物造型等花卉艺术比

赛和国际交流等活动，推广以植物栽培和园艺操作活动为特点的园艺疗法，举办全国性和区域性花卉展会节庆活动，发展以赏花为主题的花卉旅游、休闲和观光活动，充分挖掘花卉的展示、观光、休闲、教育、比赛等功能。全国共设立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 100 个，到 2015 年设立 50 个，2016-2020 年设立 50 个。

专栏 4 2011-2020 年花卉产业建设重点主要指标

指标	总计	2011-2015	2016-2020
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个）	90	40	50
花卉新品种（个）	350	150	200
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个）	100	30	70
制修订花卉国标和行标（个）	50	20	30
国家级花卉市场（个）	58	34	24
国家级花卉物流中心（个）	14	6	8
国家重点花文化示范基地（个）	100	50	50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坚持市场机制的基础作用与政府的引导作用相结合，加强对发展花卉产业工作的领导，理顺关系，明确职责。建立全国花卉行业管理职能部门，负责组织制定花卉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组织开展花卉统计分析和市场预警，加强质量监督和市场监管。各省（区、市）及花卉产业重点县（市）要建立健全花卉产业管理机构。

健全行业组织，充分发挥行业组织行业服务、自律、协调的职能，发挥在调查研究、政策建议、规范市场行为、统计与信息、技术咨询、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中介作用，成为政府与企业联系的桥梁和纽带。

大力发展新型的花农合作经济组织，对其中具有示范性、带动性的予以扶持，提高花农的组织化程度，解决千家万户小生产与千变万化大市场之间的矛盾，提高花农的生产水平和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

二、政策保障

各级政府要制定和完善花卉产业促进政策措施，加大投入和扶持力度。重点扶持花卉种质资源保护、新品种选育、技术研发等公益性事业；支持花卉优良品种繁育示范基地、交易市场、物流配送、质量检测 and 认证、信息平台等产业基础建设，制定花卉企业在土地、税收和出口退税等方面的优惠政策；鼓励花卉品种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品牌创建、龙头企业发展、现代产业园区建设。

结合农田基本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小型水利建设、林业产业培植、扶贫开发、以工代赈等项目，重点支持花卉基地改善生产条件，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三、资金保障

在资金筹措上，坚持“国家引导，企业、农民、合作组织自筹为主，其他社会投资渠道为补充，充分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的投资原则，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模式，多渠道、宽领域筹措资金，吸引各类资金不断投入到花卉产业中来，形成“中央支持、地方配套、企业自筹、社会投入”的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积极引导各类社会资金参与现代花卉业发展。

一是争取政策性项目。利用现有渠道，整合各类资金，加大对花卉产业的支持力度。将花卉种质资源库建设纳入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林木种苗项目；将花卉标准化建设、花卉品种创新建设等纳入农林业政策性项目或科研院所的研发项目，给予专项经费支持。

二是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各级政府要加大对花卉产业的财政扶持力度，将花卉产业的发展列为财政支持的重点，制定优惠、完善、有效的财政政策，引导资金向花卉业倾斜。将花卉种质资源调查、信息平台建设、花卉质量检验检测和标准制定等纳入财政预算；将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纳入国家林木良种补贴资金重点扶持范围，重点支持新优特花卉种子、种苗、种球的研究生产；将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扶持、农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林业项目贴息贷款等扶持资金用于扶持花卉产业发展；利用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鼓励花农和小微企业积极采用花卉台车等专业物流运输工具。

三是吸收社会资金。花卉产业对于美化环境、加强环保等诸多方面均有积极有意义的作用，它的壮大和发展可以给社会以最好最直接

的回报。要鼓励和吸引社会资金进入花卉产业。

四是协调银行贷款。积极协调银行机构，把花卉企业借款纳入支农贷款，并在贷款规模和利率优惠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同时，银行在发放贷款的过程中应充分考虑花卉企业的实际情况，允许花卉企业以土地租赁或使用权、花卉苗木等进行抵押。在借鉴农作物种植保险的基础上，尽快建立花卉种植保险，以有效提高花卉企业抗风险能力。

四、科技保障

加强自主创新。加大自主研发力度，加强对花卉产业发展中的关键、薄弱环节进行技术攻关，整合全国各类科技资源，构建技术创新联盟，面向生产实际，开展科学研究，建立产学研一体化的科技研发体系，研发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和技术，使我国丰富的花卉种质资源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和竞争优势。

加强实用新技术的示范推广，不断加大花卉新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力度。将花卉技术纳入农业和林业技术推广体系，在重点花卉产区建立专业科技服务站，加大实用技术推广力度，构建比较完善的技术服务推广网络，提高企业及花农的科技水平。有条件的地区要借鉴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做法，建立花卉科技企业创业服务示范基地，培育和扶植花卉高新技术中小企业，为新创办的花卉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物理空间和基础设施等一系列服务支持，降低创业者的创业风险和创业成本，提高创业成功率。

五、人才保障

壮大花卉人才队伍，加强花卉人才支撑。支持高等院校开展与花卉相关的高等教育学科建设，充分利用高等院校、大专院校、职业专

科院校和科研院所的教育资源，培养不同层次的花卉人才；加强对花卉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以及国际花卉人才的交流合作。

加强花卉行业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一是加强花卉职业技能培训，以高等院校、职业专科学校（院）、插花花艺学校等为依托，设立一批全国花卉培训中心，开展以花卉园艺师、插花员等工种为重点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资格鉴定工作，逐步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二是加强花卉从业人员的专题培训，鼓励各类教育培训机构有针对性地开展短期和中长期花卉专题培训和参加国内外花艺竞赛，提高花卉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和经营管理水平。

六、服务保障

加快花卉产业信息化进程，健全统计系统，建立信息采集、更新管理机制，加快信息资源开发，提高信息化服务水平。将花卉产品纳入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享受政策优惠待遇。不断完善“属地报关、口岸验放”和“区域通关一体化”等现代通关物流模式以及预约报检报关等有关制度，进一步落实诚信企业通关便利措施。

加强花卉融资和保险服务，各级金融机构要采取多种方式推动银政、银企合作，开发适合花卉企业的信贷产品，增加信贷投入，加大对花卉龙头企业和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对花卉企业的授信制度，创新金融服务、简化贷款手续。积极鼓励和引导有实力、有条件的花卉企业上市融资，通过资本市场筹措资金。逐步开展花卉种植户小额贷款业务，努力帮助中小花卉企业和花农解决融资难的问题。规范和引导民间借贷，合法开展民间融资活动，支持花

农发展花卉产业。探索建立花卉企业、农户与投资银行之间的风险补偿和分担机制，加强花卉产业保险服务。

附表（图）：

表 1-1：2010 年全国花卉产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一、花卉产销情况表

类 型 \ 项 目	种植面积 (公顷)	销售量 单位	销售量	销售额 (万元)	出口额 (万美元)
合计	917565.27	---	---	8619594.85	46307.60
一、鲜切花	50858.73	万支	1901721.87	1058801.25	24632.20
其中：鲜切花	40289.04	万支	1638252.79	952708.03	19390.90
鲜切叶	5609.35	万支	144364.90	56724.08	3865.30
鲜切枝	4960.44	万支	119104.18	49368.85	1376.00
二、盆栽植物类	82908.90	万盆	435702.25	1996910.78	11152.60
其中：盆栽植物	49225.41	万盆	194066.76	1301551.96	7507.60
盆景	14007.68	万盆	31374.40	360444.60	1985.70
花坛植物	19195.09	万盆	210046.30	332316.80	1476.60
三、观赏苗木	501914.62	万株	1184519.67	4347589.78	3172.30
四、食用与药用花卉	163823.54	千克	114074323.00	579111.69	369.60
五、工业及其他用途	65259.70	吨	736971.08	183521.54	3175.20
六、草坪	30586.34	万平方米	77805.52	166633.06	36.90
七、种子用花卉	5735.20	千克	776218.90	34695.60	371.90
八、种苗用花卉	11660.43	万株	182054.63	158685.65	1535.20
九、种球用花卉	4793.87	万粒	123770.30	82094.60	101.90
十、干燥花	23.20	万枝	304.20	9422.20	5041.00

说明：1. 所有数据保留两位小数；2. 食用与药用花卉计算干重；3. 工业及其他用途花卉计算鲜重。

二、花卉生产经营实体情况表

类型 \ 项目	花卉市场 (个)	花卉企业 (个)	其中,大中型 企业(个)	花农 (户)	从业人员 (人)	其中,专业技术 人员(人)
数量	2865	55838	10844	1525649	4581794	159861

说明：1. 花卉大中型企业是指种植面积在 3 公顷以上或年营业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2. 本表数据可采取多种调查方法，资料来源可多渠道。

三、花卉保护地栽培情况表

类型 \ 项目	合计	温室	其中, 节能日光温室	大(中、小)棚	遮荫棚
面积(万平方米)	86675.32	22112.53	13708.66	33028.32	29833.78

表 1-2：2010 年全国花卉产销情况统计表

省（区、市）	种植面积	销售额	出口额
	公顷	万元	万美元
合计	917565.27	8619594.85	46307.60
北京	5413.90	98705.00	757.00
天津	2396.66	54561.91	240.00
河北	17965.00	163830.00	-
山西	4918.40	46813.80	-
内蒙古	7467.70	29532.30	-
辽宁	30666.70	420000.00	4040.00
吉林	7692.10	70214.10	-
黑龙江	22356.70	37043.30	1608.30
上海	2955.10	73451.80	996.90
江苏	115706.90	1048565.40	2601.00
浙江	87760.00	868890.00	5170.00
安徽	43577.62	354798.74	-
福建	21661.20	481695.42	5443.30
江西	27683.40	201896.30	79.00
山东	58419.40	480743.60	693.00
河南	106066.70	694706.70	320.00
湖北	12284.00	151708.00	-
湖南	65853.44	435272.50	-
广东	57809.60	1107972.70	7779.90
广西	24300.30	191836.80	-
海南	6034.60	81137.60	1164.20
重庆	28695.49	124801.23	-
四川	69075.00	534034.10	-
贵州	10762.50	97091.00	90.00
云南	41993.00	438246.00	15082.00
西藏	-	-	-
陕西	20352.00	176704.00	-
甘肃	10733.30	74925.80	172.00
青海	531.90	12961.10	-
宁夏	4550.00	52000.00	-
新疆	1882.66	15455.65	71.00

表 1-3：2010 年全国花卉生产经营实体情况表

地区	花卉市场	花卉企业		花农	从业人员	
		小计	大中型企业		小计	专业技术人员
	个	个	个	户	人	人
合计	2865	55838	10844	1525649	4581794	159861
北京	34	252	84	916	11416	1353
天津	14	82	27	5385	16123	1036
河北	303	829	172	55302	71429	3535
山西	227	241	22	4025	10878	1672
内蒙古	51	310	12	15346	33781	691
辽宁	43	708	246	61236	115260	5153
吉林	21	165	32	3800	120000	8100
黑龙江	11	65	27	51785	138253	1715
上海	23	265	55	2341	8590	1142
江苏	207	4860	1937	300993	751185	10449
浙江	85	5637	1510	139027	348139	13406
安徽	135	1575	73	50779	287625	5534
福建	76	1559	276	30230	133520	7804
江西	46	1080	488	40013	83754	2639
山东	64	13120	895	46570	231200	7590
河南	189	2315	626	113271	321367	15018
湖北	63	163	49	10700	83000	318
湖南	246	1609	196	82664	290919	6302
广东	196	11639	1819	64598	229973	24583
广西	85	847	78	17139	350466	6363
海南	25	556	186	4317	28778	1722
重庆	51	1559	641	45994	128547	6225
四川	173	2971	408	120000	310000	7362
贵州	78	757	72	6975	30556	833
云南	146	1492	683	183833	263648	8425
西藏	-	-	-	-	-	-
陕西	110	430	95	22300	131000	6500
甘肃	118	520	80	35452	33621	3927
青海	5	63	13	381	1703	105
宁夏	7	134	34	9800	15000	169
新疆	33	35	8	477	2063	190

表 1-4：2010 年全国花卉保护地栽培情况表

地区	合计	温室		大(中、小)棚	遮荫棚
		小计	节能日光温室		
	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
合计	86675.32	22112.53	13708.66	33028.32	29833.78
北京	984.40	552.40	444.90	194.30	236.40
天津	1266.30	123.35	109.25	422.05	720.90
河北	4209.70	2846.50	1949.30	1074.00	289.20
山西	487.00	450.80	395.90	4.50	31.70
内蒙古	107.50	74.60	51.00	24.20	8.70
辽宁	8897.70	6584.40	5789.70	1924.00	389.30
吉林	677.00	515.00	3.00	142.00	20.00
黑龙江	523.40	308.20	208.30	215.20	-
上海	699.00	246.20	118.60	370.20	82.60
江苏	12616.40	3016.30	2020.90	6621.10	2979.00
浙江	3303.00	161.00	35.00	2012.00	1130.00
安徽	865.91	157.33	68.70	454.83	253.75
福建	5253.79	1974.31	-	-	3279.48
江西	2108.50	190.00	166.80	1857.40	61.10
山东	982.10	825.00	46.50	81.50	75.60
河南	2203.00	457.00	263.00	730.00	1016.00
湖北	73.30	16.70	14.60	31.00	25.60
湖南	5080.21	69.65	19.19	1105.52	3905.05
广东	7736.50	830.20	243.10	2282.30	4392.40
广西	4548.80	127.20	16.80	2076.50	2328.30
海南	3025.11	23.11	3.04	817.80	2184.20
重庆	271.10	20.58	8.47	59.62	190.90
四川	6141.10	495.70	207.40	1934.20	3711.20
贵州	305.10	7.10	-	133.00	165.00
云南	10585.00	148.00	-	7426.00	1560.00
西藏	-	-	-	-	-
陕西	1550.00	400.00	180.00	550.00	600.00
甘肃	874.20	479.60	391.40	201.60	193.00
青海	254.80	227.30	216.80	25.40	2.10
宁夏	636.00	636.00	636.00	-	-
新疆	409.40	149.00	100.91	258.10	2.30

表 2：2015 年全国花卉产销目标规划表

指标 省份	面积 (万平方米)	销售额 (万元)	出口额 (万美元)
合计	1340459.00	17000000	102673.70
北京	6666.70	194670.9	1500.00
天津	2780.00	107609.7	-
河北	33333.30	323113.7	-
山西	5666.67	92328.52	800.00
内蒙古	11120.00	58245.08	-
辽宁	53333.33	828345	8000.00
吉林	8076.70	138479.8	-
黑龙江	33533.33	73058.65	-
上海	3330.00	144865.3	4000.00
江苏	133333.30	2068033	4000.00
浙江	133333.00	1713668	10000.00
安徽	25000.00	699751.8	2000.00
福建	40000.00	950023.8	10000.00
江西	66670.00	398190	-
山东	60000.00	948146.6	900.00
河南	176000.00	1370135	7200.00
湖北	68616.70	299206.1	1215.90
湖南	68600.00	858466.2	10000.00
广东	67000.00	2185199	12000.00
广西	53333.33	378350.1	-
海南	10000.00	160023.6	2000.00
重庆	33333.33	246139.2	-
四川	66666.67	1053249	-
贵州	23333.00	191487.7	-
云南	66666.67	864330.7	30000.00
西藏	-	-	-
陕西	20666.00	348504.5	1.00
甘肃	5933.33	147772.4	56.80
青海	800.00	25562.53	-
宁夏	10000.00	102557	-
新疆	53333.33	30482.41	-

注：2015 年全国花卉生产面积的测算以各省花卉协会提供的预测为基础。2015 年花卉销售额以 2010 年的实际销售额为基础，按照未来五年的花卉销售额年平均增长率进行测算。花卉销售额年平均增长率是在综合考虑过去花卉产业增长情况、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及花卉产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求得的。~~注：2015 年全国花卉生产面积的测算以各省花卉协会提供的预测为基础。2015 年花卉销售额以 2010 年的实际销售额为基础，按照未来五年的花卉销售额年平均增长率进行测算。花卉销售额年平均增长率是在综合~~

考虑过去花卉产业增长情况、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及花卉产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求得的。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

区域	省(区、市)	重点发展	鼓励发展	因地制宜发展
华北产业区	北京	红掌、蝴蝶兰、竹芋、凤梨等高档盆花和观叶植物,百合、菊花、红掌等为主的切花,四季海棠、凤仙、矮牵牛、串红孔雀草等节庆布置用花坛花卉,月季、菊花、百合、蝴蝶兰、观赏蕨、观赏苗木等种苗(种球)	茶菊、万寿菊、玫瑰、干燥花等功能性花卉加工	
	天津	蝴蝶兰、竹芋等盆花和观叶植物,矮牵牛、四季秋海棠、万寿菊等节庆布置用花坛花卉,国槐、绒毛白蜡、栾树等绿化苗木	观赏蕨类	
	河北	百合、非洲菊、月季等切花,仙客来、红掌、一品红等盆花,金叶榆等彩叶树种及国槐等乡土树种,金银花、色素万寿菊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仙客来、红掌、金叶榆、百合、金银花	
	山西	蝴蝶兰、红掌、竹芋等盆花与观叶植物,百合、菊花、松枝等切花切叶,白皮松、云杉、油松等绿化苗木,玫瑰、菊花、百合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百合、三色堇、矮牵牛等花卉种子(种球)	开花植物生产、花卉种籽种球生产、野生花卉资源开发、新品种培育	红掌育种、杓兰、兜兰、国兰开发、观赏草等
	内蒙古	月季、唐菖蒲、百合等切花,仙客来、蝴蝶兰、一品红等盆花,丁香、国槐、榆叶梅等绿化苗木,万寿菊、薄荷、薰衣草等工业用花卉;重点支持研发具有抗旱、抗寒、节水的野生花卉植物资源,花卉,麦秆菊、补血草、万寿菊等花卉种子	开发适用于干花生产的野生花卉资源	
	山东	牡丹、芍药、梅花、菊花、月季等传统花卉,月季、香石竹、非洲菊等切花切叶,蝴蝶兰、红掌、一品红、仙客来、杜鹃等盆花,大叶女贞、白蜡、银杏等绿化苗木,松柏类、果树类等盆景,玫瑰、睡莲、荷花、金银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干花类、草花种业类、切花外向型(出口)	沂州海棠、水生花卉、楸树、青岛百合、五莲映山红等
	河南	牡丹、芍药、仙客来等传统花卉,月季、菊花、百合等切花,蝴蝶兰、石榴、木瓜海棠等盆花,雪松、紫叶李、石楠等绿化苗木,迎春、松柏等盆景,牡丹、辛夷、山茱萸、玫瑰、金银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牡丹、芍药、月季等花卉种苗	凤梨、红掌、国兰等盆花、鲜切花	荷花、桂花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续）

区域	省（区、市）	重点发展	鼓励发展	因地制宜发展
东北产业区	辽宁	月季、唐菖蒲、百合等切花，蝴蝶兰、君子兰、杜鹃花等盆花，唐菖蒲、百合、彩色马蹄莲等花卉种球	开发利用宿根花卉资源	
	吉林	君子兰等传统特色花卉，百合、月季、菊花等切花，黑松、白桦、东北红豆杉等绿化苗木，万寿菊等工业用花卉	开发利用宿根花卉资源	长白山野生花卉
	黑龙江	蝴蝶兰、一品红、君子兰等盆花，白桦、糖槭、紫丁香等绿化苗木，万寿菊、月见草、水飞蓟等工业及其他用途花卉	开发利用宿根性野生花卉资源	
华东产业区	上海	香石竹、非洲菊等切花，蝴蝶兰、凤梨、红掌等高档盆花，矮牵牛、万寿菊、三色堇等花坛花卉，香石竹、菊花、非洲菊、红掌、凤梨等花卉种苗	观赏蕨类	
	江苏	非洲菊、郁金香、菊花等切花，蝴蝶兰、凤梨、杜鹃等盆花，香樟、雪松、蜡梅等绿化苗木，五针松、罗汉松、六月雪等树木盆景，银杏、佛手、菊花、琼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开发利用榉树、乌桕、无患子等乡土树种	
	浙江	红叶石楠、金森女贞、金叶六道木、红花檵木等优新花灌木容器苗，黄杨、龙柏、杜鹃、红枫、樱花、玉兰、茶花、桂花、五针松、观赏竹等传统优势花木，榉树、香樟、银杏、楠木、红豆杉、黄山栾树、无患子等乡土乔木和珍贵树种，杨桐、柃木、日本莽草等出口为主的切叶，非洲菊、百合、鹤望兰等满足本地市场消费需求为主的切花，以及国兰、热带兰、杜鹃、茶花、佛手等传统盆栽名花，铁皮石斛、金银花、杭白菊等食用、药用花卉	开发利用野生花卉资源 开发家庭园艺产品	
	安徽	重点发展徽派盆景，蜡梅、国兰、牡丹等盆花，樟树、桂花、广玉兰、银杏等绿化苗木，霍山石斛、寒菊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鼓励开发利用以木兰科植物为主的野生花卉资源	
	江西	瑞香等传统特色花卉，月季、非洲菊等切花切叶，富贵籽、杜鹃花、茶梅等盆花，赤楠、红花檵木、榆树等盆景，桂花、香樟、广玉兰等绿化苗木，甜叶菊、黄栀子、龙牙百合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茶花、荷花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续）

区域	省（区、市）	重点发展	鼓励发展	因地制宜发展
华东产业区	湖北	桂花、香樟、紫薇、樱花、银杏、木兰属、含笑属、槭树属等绿化苗木，蝴蝶兰、红掌等高档花卉，对节白蜡、蚊母等盆景	一串红、矮牵牛、三色堇等节庆布置用花坛花卉，金银花、桂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湖南	红掌、杜鹃花等盆花与观叶植物，香樟、含笑属、桂花、紫薇、红花檵木、杜鹃花等绿化苗木，红花檵木、罗汉松和铺地柏等盆景，金银花、铁皮石斛和黄花菜等食用药用花卉	开发利用多年生野生花卉资源	
华南产业区	福建	水仙花、国兰等传统特色花卉，蝴蝶兰、杜鹃花、宝贵籽、仙人掌、虎尾兰、红豆杉等盆栽花卉，榕树类、海枣类、桂花类等绿化苗木，小叶榕、异叶南洋杉、苏铁等盆景，金线莲、铁皮石斛、茉莉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鹤望兰、文心兰、赫蕉等热带亚热带切花切枝，蝴蝶兰、国兰、仙人球等花卉种苗	杂交兰、红掌、金钱树、马拉巴栗、观赏蕨等盆栽花卉，秋枫、福建山樱花、野鸦椿等乡土绿化苗木	菊花、百合等鲜切花，高山杜鹃、大花蕙兰等盆栽花卉。
	广东	年桔等传统特色花卉，蝴蝶兰、红掌、凤梨、国兰等高档盆花，天南星科、竹芋科、龙舌兰科等观叶植物，棕榈科、樟科、桑科等热带亚热带绿化苗木，福建茶、榆树等树木盆景，月季、百合、姜花、富贵竹等切花切枝，蝴蝶兰、杂交兰（小花型大花蕙兰）、凤梨等花卉种苗	观赏蕨类	
	广西	国兰、蝴蝶兰等盆花，桂花、香樟、罗汉松等绿化苗木，罗汉松、小叶榕、福建茶等盆景，金花茶、茉莉花、石斛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开发利用以山茶科、杜鹃花科、兰科为主的野生花卉资源	扁桃、木棉、银杏、洋紫荆等特色花木品种。
	海南	石斛、红掌、散尾葵、文心兰等切花切叶，石斛、万带兰、莫氏兰、金钱树、发财树等盆栽花卉，棕榈科、樟科、苏木科等热带绿化苗木，香草兰、石斛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开发利用以兰科、野牡丹科、木棉科、樟科为主的野生花卉资源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续）

区域	省（区、市）	重点发展	鼓励发展	因地制宜发展
西南产业区	重庆	银杏、香樟、黄葛树、桂花、紫薇、黄桷兰、含笑、梅花、杜鹃、玉兰、木荷等绿化苗木，菊花、三色堇、孔雀草、一品红、茶花、国兰等节庆布置用花坛花卉	蝴蝶兰、大花蕙兰、红掌等盆花，蜡梅等切花	荷花、牡丹、玫瑰
	四川	桂花、紫薇、银杏等绿化苗木，金弹子、罗汉松、蜡梅等盆景，金银花、萱草、万寿菊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凤梨、大花蕙兰、蝴蝶兰等盆花及蜡梅切花	野生杜鹃
	贵州	香樟、木兰、桂花等绿化苗木，瓶兰花、杜鹃、火棘等盆花；非洲菊、菊花、八角金盘等切花切叶，金银花、石蒜等食用、药用花卉	蝴蝶兰、康乃馨、栀子花和观赏蕨类	以木兰科、杜鹃花科、兰科、报春花科等为主的野生花卉资源
	云南	兰花、茶花、杜鹃花等传统花卉，月季、香石竹、百合、非洲菊、洋桔梗等切花以及绣球花、帝王花等新兴切花切叶，大花蕙兰、蝴蝶兰、国兰等盆花，云南樱花、拟单性木兰、大果人面子、董棕等乡土绿化苗木，灯盏菊、除虫菊、万寿菊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菊花、香石竹、月季、百合、火鹤花等种苗（种球）	开发利用以杜鹃花科、兰科、木兰科、山茶科、报春花科、龙胆科和观赏蕨为主的野生花卉资源	
西北产业区	陕西	石榴、国槐、华山松等绿化苗木，国兰、大丽花等盆花	百合、玉簪等花卉	
	甘肃	月季、唐菖蒲、百合等切花，红瑞木、丁香、榆叶梅等绿化苗木，芍药、啤酒花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月季、大丽花、百合、仙客来、三色堇等花卉种子（种苗、种球）	百合、大丽花、月季	紫斑牡丹、苦水玫瑰
	宁夏	月季、非洲菊、唐菖蒲、百合等切花，蝴蝶兰、仙客来、竹芋等盆花，云杉、樟子松、油松、金叶莢等绿化苗木	香石竹	
	新疆	玫瑰、薰衣草等食用、药用与工业用花卉	月季、百合等切花切叶，红掌、蝴蝶兰、一品红等盆花，郁金香、百合等花卉种球	

表 3：全国花卉生产布局规划表（续）

区域	省（区、市）	重点发展	鼓励发展	因地制宜发展
青藏高原产业区	青海	百合、唐菖蒲、月季、香石竹等切花，仙客来、凤仙等盆花，丁香、榆叶梅等绿化苗木	郁金香、金露梅、开发野生花卉资源	
	西藏	高山杜鹃、报春花和龙胆花等高山冷凉花卉	西藏虎头兰、绣球花、大百合花等盆花，月季、香石竹、菊花等切花，雪莲花等药用花卉	

注：重点发展,是指已形成一定规模,且发展前景良好的种类;鼓励发展,是指目前虽未形成产业规模,但具有发展潜力的种类;因地制宜发展,是指在局部地区有发展优势的当地特色种类。

表 4：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建设规划表

区域	现有数量	规划数量	主要花卉种类
全国	2	90	
华北产业区		17	菊花、月季、百合、蕨类、仙客来、干枝梅、稽山牡丹、铃兰、杓兰、国兰、地榆、金银花、牡丹、蜡梅等，蒙古莠、蒙古扁桃等抗旱、抗寒、节水花卉
东北产业区		6	百合、杜鹃、君子兰、紫丁香、野生花卉等
华东产业区	1	26	蜡梅、中国水仙、非洲菊、菊花、梅花、月季、鸢尾、芍药、桂花、杜鹃花、樱花、玉兰、国兰、观赏竹、水湿生植物、茶花、荷花、桂花、对节白蜡、牡丹、紫薇、红花檵木、金银花，以及球根花卉等
华南产业区	1	17	多浆植物、蝴蝶兰及其近缘种和品种、国兰、水仙、榕树、榕树类、羊蹄甲、棕榈、观叶植物、红掌、凤梨、茉莉花、桂花、金花茶、热带兰花、蕨类植物等
西南产业区		13	蜡梅、牡丹、杜鹃花、野生杜鹃、高山杜鹃、木兰、红豆杉、茶花、国兰等
西北产业区		10	石榴花、秦岭蕙兰、白皮松、大丽花、百合、紫斑牡丹、补血草、熏衣草、郁金香等
青藏高原产业区		1	唐菖蒲、郁金香

表 5：国家重点花卉良种繁育生产示范基地规划表

区域	序号	省（区、市）	建设数量
全国			100
华北 产业 区	1	北京	4
	2	天津	1
	3	河北	3
	4	山西	4
	5	内蒙古	2
	6	山东	5
	7	河南	4
东北 产业 区	8	辽宁	2
	9	吉林	2
	10	黑龙江	2
华东 产业 区	11	上海	3
	12	江苏	6
	13	浙江	6
	14	安徽	2
	15	江西	3
	16	湖北	3
	17	湖南	4
华南 产业 区	18	福建	5
	19	广东	5
	20	广西	3
	21	海南	2
西南 产业 区	22	重庆	3
	23	四川	4
	24	贵州	4
	25	云南	6
西北 产业 区	26	陕西	3
	27	甘肃	3
	28	宁夏	2
	29	新疆	2
青藏 高原 产业 区	30	青海	2
	31	西藏	0

表 6：国家级花卉市场和国家级花卉物流中心建设规划表

区域	序号	省（区、市）	合计	产地市场	消费地市场	物流中心
全国			72	34	24	14
华北产业区	1	北京	4	0	3	1
	2	天津	2	1	1	0
	3	河北	2	1	1	0
	4	山西	4	2	1	1
	5	内蒙古	0	0	0	0
	6	山东	4	2	1	1
	7	河南	4	2	1	1
东北产业区	8	辽宁	4	2	1	1
	9	吉林	1	1	0	0
	10	黑龙江	1	0	1	0
华东产业区	11	上海	4	1	2	1
	12	江苏	4	2	1	1
	13	浙江	3	2	1	0
	14	安徽	1	1	0	0
	15	江西	1	1	0	0
	16	湖北	2	1	1	0
	17	湖南	2	1	0	1
华南产业区	18	福建	4	2	1	1
	19	广东	6	3	2	1
	20	广西	2	1	1	0
	21	海南	1	1	0	0
西南产业区	22	重庆	2	1	1	0
	23	四川	3	1	1	1
	24	贵州	1	1	0	0
	25	云南	3	2	0	1
西北产业区	26	陕西	3	1	1	1
	27	甘肃	3	1	1	1
	28	宁夏	0	0	0	0
	29	新疆	1	0	1	0
青藏高原产业区	30	青海	0	0	0	0
	31	西藏	0	0	0	0

图 1：中国花卉产业布局示意图



名词解释

1. 花卉

是观赏植物的同义词，即具有观赏价值的草本和木本植物。

2. 花卉产品

花卉产品是指能够提供给市场，被人们使用和消费，并能满足人们对花卉的自然美、艺术美等方面需求的花卉植株或其根、茎、叶、花、果实、种子等各个部位及相关的组合物，其中渗透着相关的服务、文化、艺术与观念等。

3. 花卉业

是指人们所从事的以花卉产品为生产目的，具有确定的目标、对象、规模和系统规范的行业。

4. 花卉产业

是指以花卉及其相关产品为经营对象和经营范围，由利益相互联系、具有不同分工的各个相关行业所组成的业态总称，涉及科学研究、生产、加工、销售、贸易、消费等环节。

5. 现代花卉业

是与传统花卉业相对应的一个动态的概念，是在现代世界范围内处于先进水平的产业形态，以广泛应用现代科学技术为主要标志，以资本集约使用和经营集约化为特征，并且土地、劳动力等传统生产要素在产业中的地位下降，资本、技术、人才、基础设施等高级生产要素对产业发展起到决定性作用。

6. 花卉市场

是指花卉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之间从事商品交换活动的场所。按照不同的分类形式，可分为花卉批发市场、零售市场或两者兼容的市场；也可分为花卉产地市场和消费地市场；等等。

7. 花卉产地市场

是指建立在花卉生产区域的花卉产品批发或零售市场，是我国花卉产品市场体系的首要环节，是带动花卉产区农村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

8. 花卉消费地市场

是指建立在花卉主要消费区域的花卉产品批发或零售市场，一般位于大中型城市及周边地区，是连接花卉生产和消费的重要纽带，也是获取花卉产业信息、实现花卉产业有序发展的关键性基础设施。

9. 花文化

花文化是人们在社会发展过程中以花卉为对象或主题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称。花文化的内涵通过花卉生产、花卉应用、花卉诗词、绘画、书法、文学、艺术、建筑、摄影、造园工艺、神话传说、花事活动、科学技术、宗教以及文人墨客轶事等多层面表现出来。人们通过对花卉的欣赏，拟人化描述及以花卉为主题的跨时空的联想，来阐述对社会、人生和整个世界的看法或个人的政治观点及道德价值取向。

10. 花卉台车

是一种安装有四只脚轮、具有多层隔板的花卉产品周转运输单元移动集装设备。其高度可以调节，隔板可以拆卸，便于移动和存放，被广泛应用于花卉物流配送。